

外國債券延遲交割罰款給付通知

親愛的客戶您好

依歐盟證券交割及集保法（REGULATION ON IMPROVING SECURITIES SETTLEMENT IN THE EUROPEAN UNION AND ON CENTRAL SECURITIES DEPOSITORIES, CSDR）規定，證券交易應於交割日完成交割，以增進交割效率及減少市場風險。款券交割之一方如因指令發送延遲或帳上款券不足等情事致有交割延遲時，將導致延遲方須支付延遲交割罰款予其交易對手。

本行若因上述規範收到延遲交割罰款，將給付予向本行買進外國債券之受影響客戶。該延遲交割罰款將採歐元支付，若您的對帳單或網路銀行/行動銀行之歐元帳戶交易附言資訊顯示「債券補償」，即表示本行已將延遲交割罰款給付至客戶的歐元帳戶。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謹啟